定边县水利局关于2026年定边县农业灌溉涉及使用微咸水水质检测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定边县水利局

乙方：榆林科立威生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定边县水利局

乙方：榆林科立威生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便共同遵守履行。第一条：委托技术服务工作内容

1.1 项目名称： 2026 年定边县农业灌溉涉及使用微咸水水质检测项目

1.2 监测地点：定边县全县白泥井、砖井、贺圈等 10 个乡镇 112 个行政村

1.3 服务内容： 检测农田灌溉水基本控制 16 项，每个行政村取样检测 2 个取水井。

1.4 检测指标包括 pH、水温、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氯化物、硫化物、全盐量、总铅、总镉、铬（六价）、总汞、总砷、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数。

1.5 技术服务方式：送检，并出具符合规范要求的检测报告。

1.6 提交成果名称：CMA 检测报告及水质简要分析报告。

1.7 服务期限： 4 个月 。

1.8 服务频次：9 月份枯水期/次、12 月份丰水期/次。

第二条：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2.1 合同金额（大写）：陆拾捌万贰仟元整（¥682000.00 元 ）。

2.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服务完成并交付成果后支付合同价款剩余的 60% 。

2.3 以上价格为 含 税价格（普通发票）。

第三条：双方责任

3.1 甲方责任

3.1.1 提供一切必要的资料以保证乙方监测方案的顺利实施；

3.1.2 提供工作条件，为乙方监测提供协助与方便；

3.1.3 因甲方原因，监测项目和内容需要调整的，甲方应当提前通知乙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1.4 甲方应按本合同经费及支付办法规定向乙方支付监测费用。

3.2 乙方责任

3.2.1 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监测；

3.2.2 用规范的监测方法为甲方提供高效的技术服务，保证监测数据的真实、有效性，能客观反映甲方监测点位的实际情况；

3.2.3 乙方应在监测完成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提交正式检测报告；

第四条：保密义务

4.1 甲方保密义务：

4.1.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乙方开展工作的技术方法等。

4.1.2 涉密人员范围：能接触到资料的所有人员。

4.1.3 保密期限：一年（一年后可正常销毁）。

4.1.4 泄密责任：按有关法律办理。

4.2 乙方保密义务：

4.2.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向任何第三方提供。

4.2.2 涉密人员范围：能接触到资料的所有人员。

4.2.3 保密期限：一年（一年后可正常销毁）。

4.2.4 泄密责任：按有关法律办理。

第五条 本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5.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正式生效；

5.2 双方履行合同规定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六条 其他

6.1 甲方需要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服务，应另行协商；

6.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6.3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纠纷时，由双方同意的榆林仲裁委员会按仲裁规则和程序仲裁；

6.4本合同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3 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乙方：（盖章）榆林科立威生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金沙路2号榆阳水务大厦2楼

邮政编码：719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账号：103280737236

电话：17795966888

传真：

电子邮箱：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成交通知书

榆林科立威生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定边县水利局关于2026年定边县农业灌溉涉及使用微咸水水质检测项目于2026年9月7日进行竞争性谈判，经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贵公司为定边县水利局关于2026年定边县农业灌溉涉及使用微咸水水质检测项目的成交单位。

成 交 价：陆拾捌万贰仟元整（¥682000.00元）

服务周期：4个月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10日内与定边县水利局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须在2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的网上公示，并在7个工作日内在定边县财政局进行备案。

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2-4214988）

特此通知。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签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6年9月10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